

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學倫理委員會委員名單
發文字號：北總醫研字第 1064800491 號
任期:106.07.26-108.07.25

1	召集人	社會人士	彭芳谷
2	副召集人	院本部	黃信彰
3	執行秘書	醫學研究部	吳肇卿
4	委員	外科部	馬旭
5	委員	重症醫學部	周嘉裕
6	委員	臨床職業醫學科	葛謹
7	委員	內科部	侯明志
8	委員	社工室	陳寶民
9	委員	腎臟科	唐德成
10	委員	外科部	周嘉揚
11	委員	護理部	傅玲
12	委員	一般內科	黃惠君
13	委員	陽明大學公衛所 (法律/倫理)	雷文玫
14	委員	東吳大學 (法律)	邱玟惠
15	委員	衛福部(法律)	彭美琪
16	委員	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張修珮
17	委員	陽明大學公衛所(政策與法律)	楊秀儀
18	委員	陽明大學衛研所(社會福利)	傅立葉
19	委員	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法律)	曾育裕
20	委員	陽明大學(社會科學)	郭文華
21	委員	社會人士(倫理)	張淑英

*業管本會業務的副召集人與 107 年第 3 次醫倫會大會改由高壽延副院長擔任